股票代码:600975　　股票简称:新五丰　　编号:2013-025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3年11月26日(周二)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统计各位董事通讯表决票,本次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周森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任期。

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赞同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周森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经审阅上述人员的履历,认为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1月27日

附件:

简　历

周森林,男,1972年12月生,农业推广硕士学位。现任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畜牧生态园经理。曾任湖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畜禽部业务员、助理经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博罗分公司副经理、永安分公司经理、耒阳畜牧园项目部经理、湘潭分公司经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等职。

股票代码:600975　　股票简称:新五丰　　编号:2013-026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11月26日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统计各位监事书面表决票,本次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何万兵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以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1月27日

附件:

简　历

何万兵,男,1975年10月生,兽医硕士学位。现任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永安分公司经理。曾任湖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畜禽部技术服务员,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贸易部技术服务专员、客户主任、助理经理,衡阳新五丰畜牧发展有限公司经理,湘乡分公司、湖南韶山长丰畜牧有限公司经理等职。

关于益民服务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本公司决定新增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销售益民服务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0)(以下简称"本基金"),投资者自2013年11月27日起可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楼

办公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姓名:刘莹

联系人电话:029-87406649

联系人传真:029-87406710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95582

公司网址:www.westsecu.com

投资者也可通过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ymfund.com 或客服热线4006508808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7日

关于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增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本公司决定新增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益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560001)、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002)、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003)、益民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005)、益民核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006),益民服务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0)。投资者自2013年11月27日起可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姓名:刘一宏

联系人电话:028-86690700

联系人传真:028-86690126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4006-600109　地区服务热线:95105111(四川)

公司网址:www.gjzq.com.cn

投资者也可通过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ymfund.com 或客服热线4006508808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3-067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发明专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沃尔核材")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1项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一种辐照交联低烟无卤无红磷阻燃材料及其应用	201110244048.3	发明专利	2011.8.16	20年	第1307862号

该专利的专利权人为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为响应国家节能环保政策,实现向社会提供性能优良环保安全产品的目标,满足人们对节能环保产品的需求,公司成功研制出"辐照交联低烟无卤无红磷阻燃材料",并正式获得发明专利证书。

辐照交联低烟无卤无红磷阻燃材料具有高阻燃性及无熔滴行为,对长时间或重复暴露在火焰中有较好的抵抗性;该材料无卤、无锑、无红磷且低烟、无毒、无腐蚀性气体产生,有效克服了一般含红磷产品在使用过程中释放磷酸对电子元器件造成腐蚀等缺陷。

使用该专利可以开发出一系列环保无卤无红磷高分子记忆材料产品,包括"环保热缩管、环保标识管、环保双壁管以及防护系列"等产品。

该专利证书的获取与应用,将有力促进公司产品结构升级,形成持续创新机制,并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1月27日

证券简称:泸天化　　证券代码:000912　　公告编号:2013-034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次会议上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本次会议上除已公告的提案外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主持人:公司董事宁忠培先生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开时间:2013年11月26日上午9时

5、召开地点: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泸天化宾馆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有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11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347,102,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585,000,000股的59.33%。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宁夏捷美丰友化工有限公司银行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股东同意为宁夏捷美丰友化工有限公司的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4亿元融资租赁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3亿元短期资金贷款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为:同意347,102,000股,占到会有效表决股权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第十三条的内容修改为: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氨、氢、二氧化碳、甲醇、硝酸、四氧化二氮、氧、氮、硝酸铵、氨溶液〔10%<含氨≤35%〕(以上项目及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肥料制造;合成纤维单(聚合)体制造;空气污染治理材料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进出口业;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仓储服务业。

表决结果为:同意347,102,000股,占到会有效表决股权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聘请了四川川达律师事务所林厚涌和江丹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

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四川川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3-65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中标情况

2013年11月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山东省高速路桥养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养护")被确定为胶州湾高速公路大修工程项目候选人,拟中标金额肆亿陆仟壹佰陆拾贰万捌仟贰佰伍拾捌元零玖分(¥461,628,258.09)。

日前,路桥养护收到招标方山东高速青岛公路有限公司《中标通知书》,确定路桥养护为胶州湾高速公路大修工程项目中标单位,中标金额肆亿陆仟壹佰陆拾贰万捌仟贰佰伍拾捌元零玖分(¥461,628,258.09)。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项目中标金额占本公司2012年营业收入的7.04%。目前,路桥养护与招标方尚未签订合同,待合同签订后另行公告。

由于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受工程施工周期、原材料涨价等诸多环节影响,存在一定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13-036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1月12日接获控股股东明君集团科技有限公司通知其正在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详见公司公告《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4)。现经与控股股东确认,其正筹划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避免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汇源通信,股票代码:000586)自2013年11月27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即最晚在2013年12月26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准则格式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事项,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能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13年12月26日恢复交易。公司同时承诺将在股票恢复交易后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若公司在上述停牌期内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如公司仍未在延期复牌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事项的,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股票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公司预计将在停牌期满前5个交易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符合要求的披露文件。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三、必要风险提示

因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3-030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11月18日以直接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书面会议通知,同时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于2013年11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现任独立董事陈小洪、杨丽荣、张远惠和赵子忠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应当选聘新的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提名王匡、马骏、张建军和曹叠云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时,陈小洪、杨丽荣、张远惠和赵子忠届满离任,并不再担任公司其他相关职务。

本次拟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在股东大会上进行选举。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拟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1)经核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匡、马骏、张建军和曹叠云(以下简称"上述候选人")的个人履历,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2)上述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3)上述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及身体状况能胜任所聘任的职责要求;(4)上述候选人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5)同意提名上述候选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提名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在关联董事吕建杰、郑鼎文、胡亮明、孟祥军、邓海涛和钟林回避表决的情况下,非关联董事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12个月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12个月即延至2014年12月20日,在决议有效期内如果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实施完成日。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需获得与会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三、在关联董事吕建杰、郑鼎文、胡亮明、孟祥军、邓海涛和钟林回避表决的情况下,非关联董事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决议有效期延长12个月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12个月即延至2014年12月20日,在上述授权有效期内如果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实施完成日。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需获得与会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3年12月12日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其中:现场会议时间为2013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点30分,会议地点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公司本部技术楼会议室;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12月11日至2013年12月12日的指定时间段;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12月6日(星期五)。

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3-031号公告),详见2013年11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附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匡先生:1968年9月出生,博士学历。曾任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系副教授、系主任;浙江大学信息学院副院长;现任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王匡先生于2013年9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

王匡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不存在亲属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马骏先生:1968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乘方科技公司总经理、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发展部副室主任,现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企业所副所长。马骏先生于2013年9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

马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不存在亲属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建军先生:1964年出生,博士学历。曾任深圳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副总裁;深圳大学经济学院教授、院长;现任深圳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所所长、教授;兼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机场股份公司独立董事、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美盈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建军先生于2008年9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

张建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不存在亲属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曹叠云先生:1963年12月出生,博士学历。曾任武汉大学法学院助教;中国社科院法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深圳市政府法制办法律顾问室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兼广东深田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现任广东深田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曹叠云先生于2010年4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

曹叠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不存在亲属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3-031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3年11月2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3年12月12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点30分;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12月11日——2013年12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2月12日0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2月11日15:00至2013年12月12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3年12月6日(星期五)。

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12月6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公司本部技术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12个月的议案;

3、关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决议有效期延长12个月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2013年11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说明:(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采用累积投票制,四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本次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2和议案3均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2和议案3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非关联股东的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2、登记时间:2013年12月9日至11日的9:00至12:00,14:00至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12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代码:362238。

3、投票简称:天威投票。

4、在投票当日,"天威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证券代码"362238";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1.02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2,依此类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1-3项议案统一表决	100.00元
议案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元
子议案1	选举王匡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	1.01元
子议案2	选举马骏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	1.02元
子议案3	选举张建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	1.03元
子议案4	选举曹叠云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	1.04元
议案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12个月的议案	2.00元
议案3	关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决议有效期延长12个月的议案	3.00元

(4)在"委托股数"项目下输入表决意见

对于议案1及其子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但应当以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对于议案2和议案3,在"委托股数"项目下输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它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2月11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3年12月12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如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关于拟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有关事项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现任独立董事陈小洪、张惠远、杨丽荣和赵子忠任期届满,现将第六届董事会拟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及任职资格等通知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4名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自本通知公告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本次提名的程序

1、提名人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即2013年12月2日前)按本通知约定的方式向本公司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在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时间期满后,本公司董事会将对推荐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将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

(四)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

1、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董事候选人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本公司董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7)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8)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10)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2、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本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需具备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之外,还必须满足下述条款所述事实:

(1)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2)具有《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3)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4)具有5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5)在被提名前,应当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者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10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5)已在5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员;

(6)为公司或者公司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7)中国证监会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8)财政部机关、驻各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不得担任独立董事;部属事业单位相当于副处级以上干部,国家会计学院领导班子成员,以及部属社会团体中由财政部明确行政级别的副处级以上干部,除因工作需要外,不得担任独立董事;如因工作需要拟任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须符合《关于规范财政部工作人员在企业兼职行为的暂行办法》的规定。

(五)关于提名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1、提名人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必须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推荐书(原件);

(2)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以及独立董事培训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能证明符合本公司通知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2、若提名人为本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3)股票帐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本通知发布之日的持股凭证。

3、提名人向本公司董事会推荐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如采取亲自送达的方式,则必须在2013年12月2日前将相关文件送达至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3)如采取邮寄的方式,则必须将相关文件在邮寄前传真至0755-83067777,并经本公司指定联系人确认收到;同时,"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推荐书"的原件必须在2013年12月2日前邮寄至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林杨、侯雨含、刘刚。

联系部门: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3067777,或83066888转3286、3211。

传真号码:0755-83067777。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　　邮编:518036。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推荐书;

2、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附件1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推荐书

提名人:

候选人姓名:

候选人年龄:

候选人性别:

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是/否　符合本通知规定的条件

候选人的联系方式:(包括电话、传真、电子信箱等):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候选人的简历:(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等):

其他说明:(如有)

提名人:(盖章/签字)

日期: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序号	提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实施累积投票,请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的投票权数平均分配给打√的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1)	选举王匡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	票同意		
(2)	选举马骏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	票同意		
(3)	选举张建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	票同意		
(4)	选举曹叠云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	票同意		
议案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12个月的议案			
议案3	关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决议有效期延长12个月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13年12月　日

附注:1、对于议案1,如同意选举相关候选人为公司独立董事,请在该候选人"投票数"栏目内填写相应的投票数;如不同意选举相关候选人为公司独立董事,在该候选人"投票数"栏目内空白不填。

2、对于议案2和议案3,请在表决意见下打"√"。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